

关于对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年度财务
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

大信备字[2019]第 27-0000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关于对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年度财务 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



大信备字[2019]第 27-00002 号

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18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9 年 04 月 18 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19）第 27-00021 号无法表示意见及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涉及事项的处理》（2018 年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规定，现对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事项说明如下：

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一）贵公司 2018 年度确认商标授权使用费收入 7,245,282.99 元，占 2018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 71.81%，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核实商标授权使用费收入具备商业实质。

（二）贵公司 2018 年度已经法院判决为股东借款提供担保而承担连带偿还责任的诉讼标的本金合计 27,880,000.00 元，贵公司未就连带责任担保事项扣除股东有能力承担的部分确认预计负债，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核实未确认预计负债的合理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我们认为上述事项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应就此类事项发表无法表示意见。

(三) 由于主业变更,本期营业收入相比上期有所增长,营运资金紧张,银行借款本金逾期 13,972,000.00 元,同时累计亏损 27,257,442.79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 25,227,655.78 元,未来转型是否成功、大股东是否能代偿逾期借款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由于涉及贵之步公司的多起诉讼尚未结案,可能存在巨额赔偿而影响持续经营。贵之步公司虽然在附注二、(二)提出了改善措施,我们认为其改善措施可行,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不确定性仍然重大。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及修订后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1 号-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的规定,当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并且已在附注中充分披露可能影响持续经营的相关事项及改善措施,应就此事项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二、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 贵公司 2018 年度确认商标授权使用费收入 7,245,282.99 元,占 2018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 71.81%,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核实商标授权使用费收入具备商业实质,故我们亦无法确定其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金额。

(二) 贵公司 2018 年度已经法院判决为股东借款提供担保而承担连带偿还责任的诉讼标的本金合计 27,880,000.00 元,贵公司未就连带责任担保事项扣除股东有能力承担的部分确认预计负债,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核实未确认预计负债的合理性,故我们亦无法确定其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金额。

(三) 对于导致持续经营具有重大不确定性的事项,对报告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暂无影响,未来如诉讼不能如公司预期得到解决,则可能导致巨额赔偿,未来业务转型不能达到预期,公司则无法取得足够的经营性现金流入维持其正常的现金流出,这两个事项的任何一项,都将使公司财务陷入困境而无法持续经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6-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胡咏华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仅供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19年02月01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0011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0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 名 刘 璐 萍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01-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10419700129004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10002007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2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印章）



姓 名: _____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_____
Sex: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110101410157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2014年11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仅供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2019.3.29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2018.3.26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